

高阳县财政局文件

高财稽查〔2023〕17号

高阳县财政局 关于印发《2023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 方案》的通知

县直各部门、各乡镇（镇）政府、锦华街道办事处、局内有关股室：

现将《高阳县财政局2023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实施，抓好工作落实。



高阳县财政局

2023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市政府关于“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的决策部署，助力“放管服”改革和营商环境优化，进一步优化、创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深入推进部门内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根据上级财政部门关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部署要求，确保 2023 年底前实现部门内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参照河北省财政厅制定的抽查事项清单、抽查计划，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制定工作目标

按照省财政厅和市财政要求选定重点领域抽取，合理确定抽查次数和比例。确保年度随机抽查事项占比不低于 3%（抽取约 4 户），抽查检查结果 100%公示，抽查检查发现问题后续监管到位。

二、确定抽查对象和时间

根据《高阳县财政局 2023 年度随机抽查事项清单》规定的检查事项，确定高阳县行政事业单位、2023 年高阳县政府采购项目代理机构作为抽查对象。抽查工作定于 8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完成。

三、确定抽查事项

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政府采购监督检查。

四、联合抽查股室

根据工作要求确定稽查办联合采购服务中心共同开展内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是党中央、国务院重点关注的改革举措，是政府深化改革的重要内容，是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重要抓手。要及时调整领导小组及成员，明确分工。局内相关业务股室，务必高度重视，加强对本股室、及财政系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业务指导，统筹协调，建立健全相应工作机制，并制定好工作计划，细化目标任务和推进措施，确保工作落到实处。

（二）搞好协调配合。各相关股室要充分发挥好牵头作用，加强对“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指导、协调和调度。要搞好联络沟通，加强配合，形成合力，推进工作落实。

（三）严明工作纪律。抽查人员要严格按照《财政部门监督办法》《财政检查工作的办法》以及内部控制制度和操作规程的有关要求，依法依规依程序开展抽查。全体抽查人员要严格履职尽责，严格遵守各项检查纪律，自觉维护财政监督队伍良好形象。

联系人：杨帆

联系电话：6699760

电子邮箱：gyczjcb@163.com

高阳县财政局

2023年8月4日